

党建引领聚力“梯”升新生活

让更多居民感受“一键直达”的美好生活

□黄晶 记者 王平

对于很多老旧小区居民来说,出门上下爬楼梯,既是他们每天出行的第一步,也是回家的最后一步。而加装电梯,不仅省了爬楼梯的“腿脚功夫”,也便于住在高层的居民特别是老年人上下楼。

近日,位于浦东新区书院镇新舒苑南苑小区的第一部加装电梯已进入到完成主体的步骤。看着家门口的电梯从无到有,楼栋内的居民都喜笑颜开,“再过段时间我们也能坐电梯上下楼了,真的很期待。”

新舒苑南苑小区是2004年

建成的动迁安置小区,将近20年的房龄可以称得上是“老房”了,目前小区常住居民户数1062户,常住人口约2500人,老年人占据小区人口30%,因此,“上下楼”成为最迫切的需求,为改善老年人的生活水平,南苑党总支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在镇职能部门的帮助支持下,引领居委会、业委会、物业,聚集多方力量提高居民幸福感,解决“上下楼”难的问题,切实做好“我为群众办实事”工作。

但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并不容易,前期工作体量大且需要花费大量心思,如何说服一栋楼的底楼住户就属于第一道

“门槛”,有些居住低楼层的居民会产生加装电梯可能导致采光不足的顾虑,此外,一些居民们面对加装电梯流程是否复杂?资金如何分摊?加装电梯的效果是不是能达到预期?后装电梯的安全性高不高?也时不时会提出他们的想法。但为实现“按键到家”的愿望,党总支坚持党建引领,联合多方力量,大力宣传加装电梯的益处及相关优惠政策,做到问需于民,问计于民。还积极组织部分居民代表前往周边已经加装好电梯的小区楼栋,进行实地探访,让居民们实实在在感受加装电梯带来的便利。同时,

召开楼组长的意见征询会,并在短时间内完成全小区的加梯征询工作。

其中,此次小区内第一个开工的72号楼率先签署了加梯签约合同。72号楼栋是一栋6层楼的住房,共计12户居民,其中2户空关,1户外租,3户外来人员购买。在了解住户的基本情况后,南苑党总支积极搭建沟通平台,按照一楼栋一方案,迅速组成一个加梯的自治工作小组,该小组由在职党员与退休党员组成,退休党员乔妹英是72号楼栋的住户,在加装电梯的“首要问题”上,作为党员的她第一时间表示“同

意”,她在楼组内起到表率示范作用,将邻里的心有力地凝聚在一起,在了解加梯相关惠民政策后,她更是在楼组内奔走相告,加快了电梯落地。同时,让楼组居民参与讨论,激发自治共治作用,让居民充分发挥主人翁精神。

既有住宅加装电梯作为百姓关心的民生工程、民心工程,接下来,南苑党总支将进一步优化老旧小区的生活环境,有序推进老旧住宅小区综合整治,时刻关注居民需求,做到成熟一栋楼加装一栋楼,加快解决“上下楼”问题,有效提升居民生活幸福感和获得感。

法律专家品牌团队坐诊百姓家门口

□蒋晓丽

“东方法律公益服务室是我们小区家门口的‘法律诊所’,只要遇到法律方面的问题我们就随时过来问一下,真是太方便啦。”家住浦东新区塘桥街道东方居民区的张先生感慨道。

东方法律公益服务室是塘桥东方居民区党总支按照中央关于加强基层政权建设和法治建设的要求,顺应社区居民的需要,充分挖掘内部潜力,发挥社区人才的优势而建立的。运行以来,充分体现了她的生命力,得到了社区居民的一致好评。

近年来,塘桥街道新时代文明实践分中心协同东方居委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充分挖掘东方法律公益服务室的各项优势,并为其提供场地、人员等资

源方面的支持,为社区居民提供更优质、便捷的法律帮助,塑造了一支深受居民欢迎的家门口法律专家品牌团队。

东方法律公益服务室诞生于2014年,由资深法律工作者葛佳渝发起。先后有近20名拥有法律专长的志愿者加入其中,葛律师是一名老党员,今年75岁的他,有着51年党龄。东方法律公益服务室骨干队伍中有退休法官、资深律师、专业心理师等,其中35%为青年。街道新时代文明实践分中心一方面鼓励和引导更多青年人走出家门成为社区法律公益志愿者,另一方面充分发挥东方法律公益服务室队伍中青年志愿者思想觉悟高、带动能力强等优势,指导团队以“专业+公益”为核心理念,采取老带小、专家带学生的方式,在社区实践中

培养团队志愿者的能力,进一步提高志愿者的法律水平,切实维护社区居民的权益。

在街道新时代文明实践分中心和东方居委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的支持下,团队以“为居民进行法律援助服务,建设安全和谐居民区”为理念,运用周日咨询值班、节日设摊服务、个别接待、电话咨询等多种方式,接待处置法律咨询等项目。

9年来,不仅坚持每周一次在东方居委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提供咨询服务,还举办了50余场法律知识讲座,内容选取贴近居民日常生活的法律知识,如“住房过名及继承”“房产继承与赡养”等,开展了70余次个案工作,针对单次咨询难以解决的问题,深度帮助有需要的居民。此外,相关服务内容还

被编辑成为普法案例故事,用居民身边的真实案例开展普法宣传。

东方法律公益工作室将法律服务送进了社区,参与民事纠纷矛盾化解,从“有形覆盖”向“有效覆盖”发展。曾荣获塘桥街道居民自治先进集体、浦东新区社区治理自治金项目“点睛计划”特色品牌、浦东“十大最受欢迎‘家门口’服务项目”等多项荣誉,是“创新、创优”浦东新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示范阵地——东方居委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的一张闪亮的名片,也是街道新时代文明实践分中心开展“学习宣传理论政策、培育践行主流价值、创新开展文明创建、大力弘扬时代新风、丰富精神文化生活、壮大志愿服务队伍”等文明实践活动的有力帮手。

徐汇检察院发布“十条措施”守护网络空间安全

□孙钰程

为进一步营造健康清朗网络空间,守护网络安宁,日前,徐汇区人民检察院召开了“法治与共治——网络安全与空间治理”新闻发布会,发布了《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服务保障徐汇区网络安全与空间治理十条措施》(简称《十条措施》)。

据了解,《十条措施》在总结徐汇区人民检察院五年来网络检察重大探索、改革实践的基础上形成,立足徐汇区互联网、人工智能产业集聚特点,涵盖了网络犯罪惩治、网络创新保护、网络空间治理、网络安全守护、网络法治宣传等护航网络发展的各方面。主要包括加强重点领域网络犯罪惩治;探索涉网络领域四大检察一体综合履职;加强网络、知识产权、金融检察的特色融合;布局网络检察服务“云”空间;探索数字经济领域的创新保护;加强网络生态内容监管;突出网络法治数字化赋能;建立健全行政司法多方协作平台;加强新时代网络法治宣传;推动法律适用向网络空间延伸等,旨在以“惩、治、防”一体化推进,“四大检察”依法能动履职,强化全链条监督,全力遏制网络犯罪高发蔓延态势,不断健全网络综合治理体系。

未来,徐汇区人民检察院将继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努力构建多元协同共治格局,拓展能动智慧履职路径,以更高质量的检察履职使人民群众在网络时代有更多更实在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崇明东平:127所村(居)假日学校获表彰

□石路 记者 王平

在各乡镇、中小学、校外活动场所等成员单位共同努力下,崇明区2023年未成年人暑期工作取得丰硕成果。日前,崇明区召开暑期工作总结表彰会。会上,有29个单位被授予暑期工作优秀组织奖,有5家单位被授予暑期优秀活动场馆,有127所村(居)假日学校被授予四星、五星级假日学校,有81位同志被授予暑期工作优秀个人,有115个项目被授予暑期工作优秀项目。

在今年暑期工作中,全区18个乡镇347所村(居)假日学校全部落实开学办班计划,使广大未成年人在离开校园后能愉快地进入社区丰富多彩的大课堂。各村(居)假日学校精心整合所在地机关、社区、企事业

单位(园区、合作社)、各类科普教育场所、社会组织等师资、活动资源,有效安排学生暑期生活。它们通过每周二“快乐活动日”方式,组织学生走社区、进场馆、学技能、增体验,尽可能把平时课堂中孩子难以企及的知识融进他们日常教育之中,涌现出一批富有地域特色和教育意义的优秀课程项目:如绿华镇妇联的《我心中的蟹港》,城桥镇金鳌山社区的《山海情·“小巷总理”议事会》,建设镇富安村的《低碳理念润童心》,堡镇堡渔村的《“渔”你一起》,港沿镇惠军村的《种“环保”种子,开绿色之花》,陈家镇政府的《东滩·青鸟》,东平镇假期办的《少儿的沃土》等。这些深得学生喜爱的项目均在各乡镇推荐基础上,并经区未成年人假期工作办公室考核评审后



获得。

据悉,该区宣传、教育等部门在多年来组织推动村(居)假日学校开展好学期暑假活动同时,也在不断探索学习、思考总结促进这一“社会学校”的办

学质量与有效路径,着力让学生感受到“围墙”外的假日学校的魅力,助力孩子们树立起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使“小树苗”在快乐的沃土上得到充分滋养、健康成长。